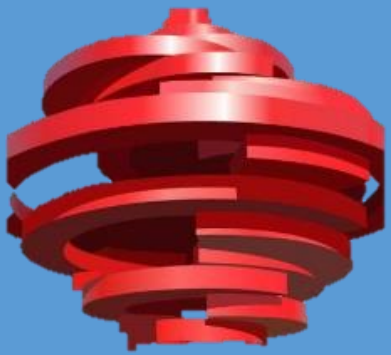


青岛市大型仪器共享政策 解读及平台使用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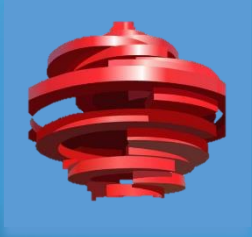
青岛市科技研发服务中心

2017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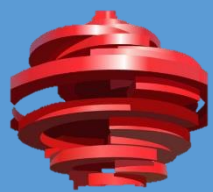


目 录

- **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政策解读**
 - 政策的主要特点
 - 政策的主要内容
- **青岛市大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使用介绍**
 - 仪器入网
 - 共享服务
- **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补贴申请**
 - 管理单位
 - 委托用户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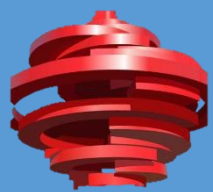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青岛市促进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管理办法》共分七章三十六条

- 第一章 总则 5条
- 第二章 协调机制与职责 5条
- 第三章 大型科学仪器信息报送与披露 3条
- 第四章 新购大型科学仪器联合评议 5条
- 第五章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 11条
- 第六章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激励与约束机制 6条
- 第七章 附则 1条

全面促进我市大型科学仪器信息公开和资源共享、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率和节约财政支出、服务科技创新和降低创业创新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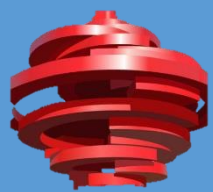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办法主要特点

一是建立了以**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为框架构建的**跨部门协调机制**（包括政府部门、各区市、功能区管委30个单位），统筹组织和协调全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工作。（第六条）

二是市科技局与市财政局共同确立了大型科学仪器共享管理**会商**机制，负责组织实施大型科学仪器共享工作。（第七条、第八条）

三是明确由**市科技研发服务中心**负责全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的建设与管理，开展相关仪器共享服务工作。（第九条具体承担业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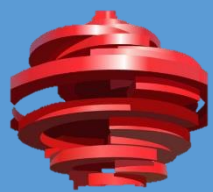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办法主要特点

四是建立大型科学仪器入网制度，要求使用财政资金购置的大型科学仪器须在**购置后20个工作日内入网**，同时建立入网仪器信息年度披露制度，做到应入必入，体现公共资源的公共属性。（第十一条）

五是转变资金补贴方式，**构建区市联动的仪器共享服务体系**，落实区市仪器共享服务职责；提高资金补贴比例，管理单位的补贴比例由原来的5%-10%统一提高到10%，企业用户分区、市两级财政补贴，区、市两级补贴合计最高比例可达40%（干帆企业、高企）。（第十条、第三十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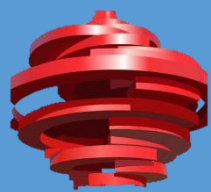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办法主要特点

六是建立财政资金新购仪器**联合评议制度**，节约财政资金、提高资源使用效率；
（第十四条至第十八条）

七是增加对分析测试方法和标准、专业培训、专家服务等相关方的奖励和补贴规定，调动各方积极性，提高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工作质量与工作实效；
（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

八是鼓励社会力量设立专业服务机构或其他法人实体，整合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及相关服务资源，开展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第二十八条）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主要内容

第一章 总则 5条

第一条 办法宗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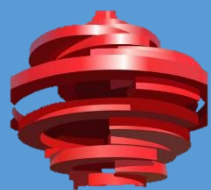
第二条 大型科学仪器及共享定义

第三条 共享仪器的范围

第四条 仪器共享服务平台

第五条 仪器共享专项资金

明确了仪器共享范围是财政出资购置、**单台(套)原值在人民币20万元及以上**，且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及其他科技活动中发挥重要作用的仪器及设施。仪器共享工作承担主体是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的研发机构**。仪器共享行为**仅限于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主要内容

第二章 协调机制与职责 5条

第六条 责任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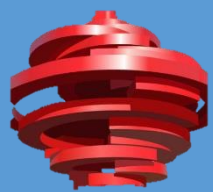
第七条 科技、财政会商会

第八条 会商事宜

第九条 研发中心职责

第十条 各区市职责

明确了以**创新委**为框架推进实施大型科学仪器共享工作，**市科技局**与**市财政局**建立仪器共享管理会商机制，其他行政部门按各自职责，做好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相关工作；共享服务具体工作由**青岛市科技研发服务中心**承办，**各区市、功能区**组织仪器信息报送、专项补贴资金管理发放等工作。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主要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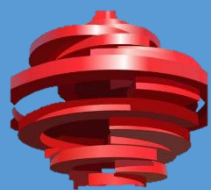
第三章 大型科学仪器信息报送与披露 3条

第十一条 信息报送总体要求

第十二条 管理单位专人负责

第十三条 信息报送披露制度

强调仪器信息报送的强制性，对财政出资购置的非涉密和无特殊规定的大型科学仪器信息须在**仪器购置后20个工作日内报送**；建立仪器共享信息披露制度，并**与我市大型科学仪器设施新购、新建评议，及各类研发平台绩效考核评估衔接。**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主要内容

第四章 新购大型科学仪器联合评议 5条

第十四条 联合评议适用范围

第十五条 申请报告必含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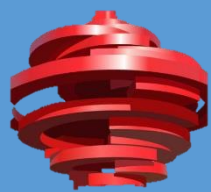
第十六条 联合评议实施

第十七条 评议结果使用

第十八条 购置变更需重新评议

明确了财政拟出资购置、单台(套)原值5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大型科学仪器在购置前，需进行查重评议，评议结果作为政府归口部门审批购置的决策参考。

1. **评议范围**：财政出资购置的**50万元及以上**的仪器设备；
2. 购置**申请报告的主要内容**；
3. **联合评议的主要内容**；
4. 评议报告是主管部门审批购置的决策参考。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主要内容

第五章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 11条

第十九条 共享服务承诺

第二十条 共享服务协议

第二十一条 管理单位的责任与义务

第二十二条 大型仪器共享基本要求

第二十三条 大型仪器共享衍生品共享

第二十四条 管理单位共享承诺

第二十五条 管理单位提供服务应签署合同

第二十六条 服务收费要求

第二十七条 平台政策及使用需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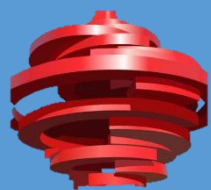
第二十八条 服务机构可整合仪器资源进行服务

第二十九条 平台设立专家组提供支撑

强调管理单位应切实履行仪器开放职责，建设共享网络平台，建立仪器开放、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和专业化技术服务团队，接受考核评估和社会监督。

对管理单位的具体要求：

- 1.要与市仪器共享服务平台**签订仪器共享服务协议**；
- 2.公开服务承诺；
- 3.要建立网络服务平台，并与市平台对接；
- 4.仪器开放共享衍生的科技资源要开放共享；
- 5.管理单位提供服务要跟委托用户签订协议；
- 6.明确收费标准并进行公示；
- 7.鼓励社会力量整合既有大型科学仪器资源进行社会化科技创新服务。



一、青政办字【2016】56号文政策解读

◆ 主要内容

第六章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激励与约束机制 6条

第三十条 专项资金补贴

第三十一条 补贴资金主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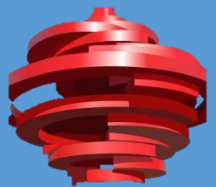
第三十二条 专家咨询补贴专项

第三十三条 仪器及功能开发专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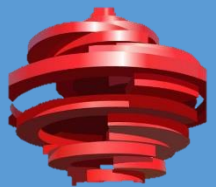
第三十四条 仪器使用技术培训专项

第三十五条 共享服务绩效评价

1. **大幅度提高对用户的补贴比例**，一般用户区市两级达20%（千帆及高企用户40%）；
2. **补贴方式分区、市两级补贴**；
3. **补贴**可用于管理单位的仪器维护、人员绩效等方面；
4. **大型科学仪器共享研发项目奖励**，每项不超过5万元；
5. 培训专项资金；
6. 建立仪器共享服务评价制度，年度评价报告要向社会公布。



二、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使用介绍



二、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使用介绍

平台基本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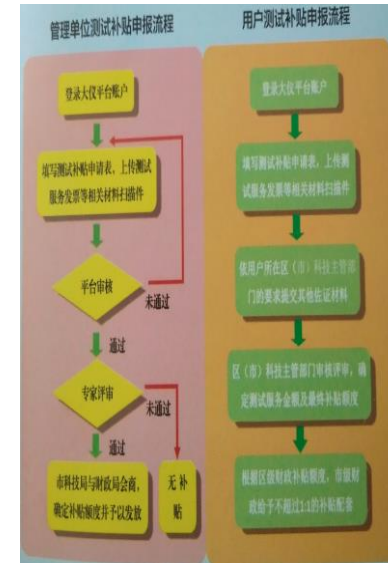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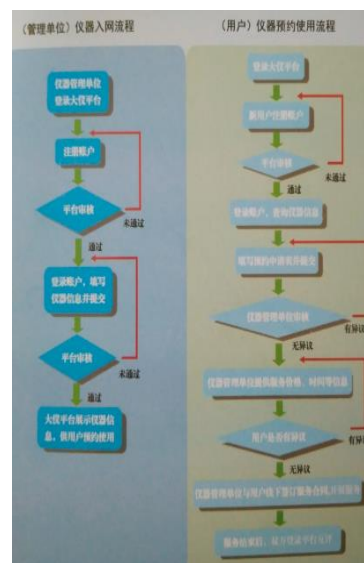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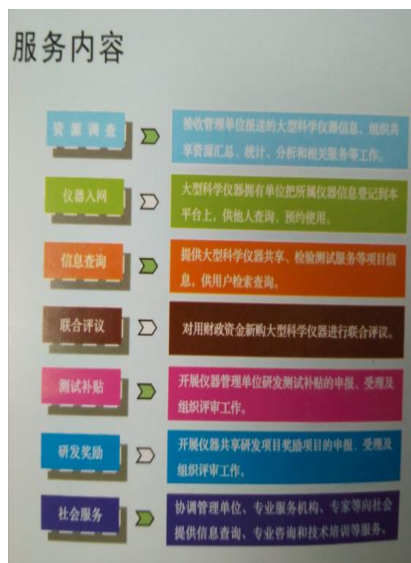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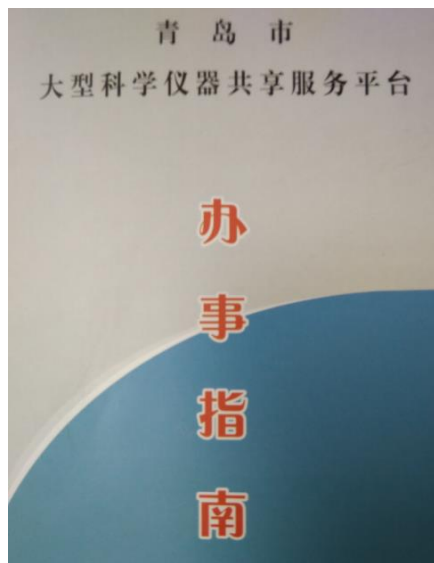
登录平台
注册用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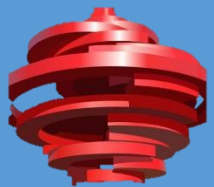
管理员审核

登录平台

机构：添加仪器
用户：预约使用

补贴申请





二、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使用介绍

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
Qingdao Large Scientific Instruments Shared Service Platform

首页

平台简介

新闻资讯

仪器信息

服务机构

专家库

资料下载

知识库

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



通知公告 工作动态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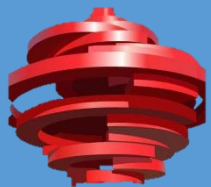
更多>>

● 关于举办泰山科技论坛—海洋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创新发展论坛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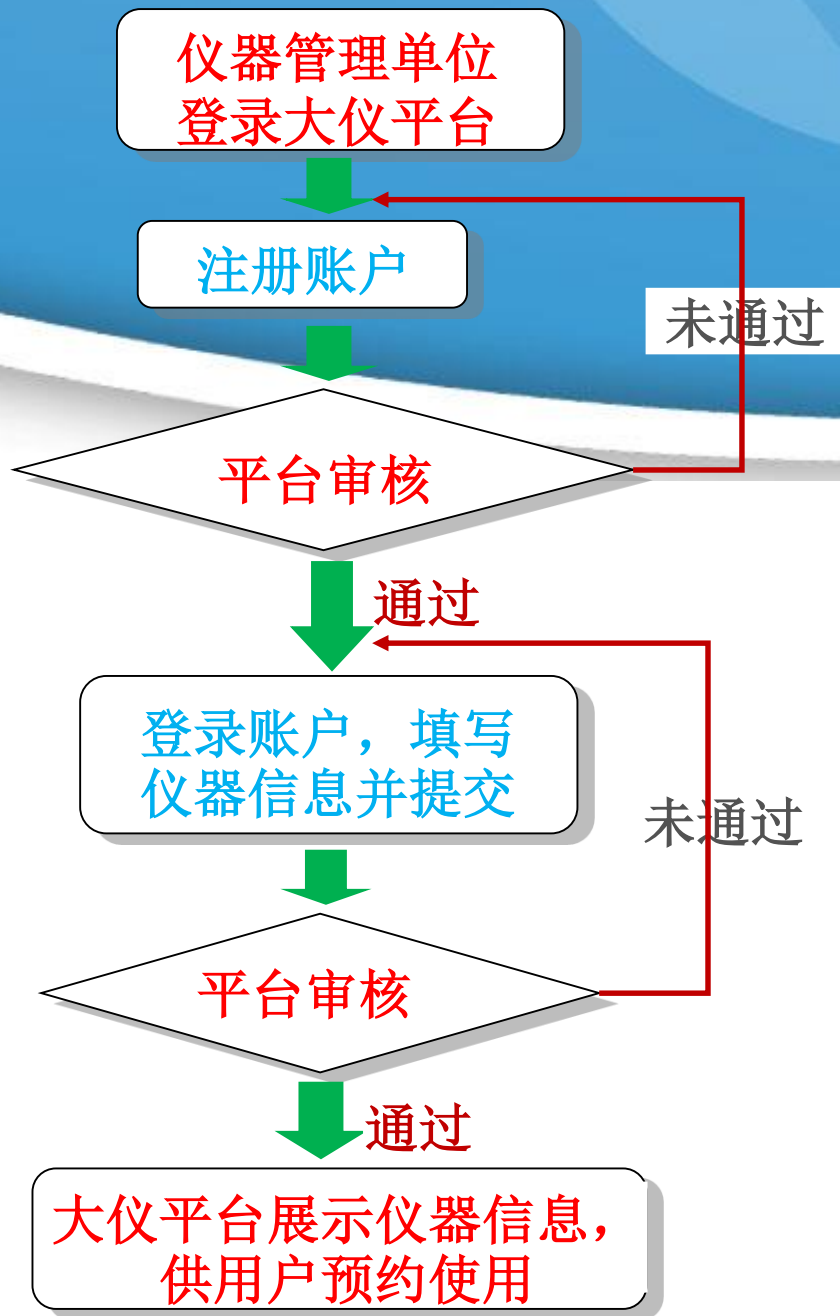
2017-10-10



平台网址 <http://yiqi.qdsipc.com>



仪器入网



大型科学仪器入网共享需要符合哪些条件？

《青岛市促进大型科学仪器共享管理办法》中所称的大型科学仪器，是指单台（套）原值在人民币20万元及以上、在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等科技活动中发挥重要作用的仪器及设施。

可入网共享的大型科学仪器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单台（套）原值在人民币20万元及以上，或原值不足20万但有特殊用途的科学仪器设施；
- (2) 有专门的管理人员；
- (3) 有对社会开放的共享服务能力。

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欢迎您！

委托单位 服务机构

立即登录

免费注册 | 忘记密码

党建及精神文明 欢迎您, 青岛中海博睿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我的账户](#)

平台 platform

仪器信息 服务机构 专家库 资料下载 知识库

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
Qingdao Large Scientific Instruments Shared Service Platform

首页 平台简介 新闻资讯 仪器信息 服务机构 专家库 资料下载 知识库

工作台

个人详情

仪器信息列表

预约订单

待评价交易

补贴申请

您的位置: 首页 > 我的账户 > 仪器信息

仪器内容列表

仪器名称: 申请日期: 至 审核状态:

查看

添加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类型	申请人	申请时间	状态	操作
1	高分辨透射电镜	单台套科学仪器设备	毕处长	2016-12-	通过	修改 查看 删除
						07
2	离子减薄仪	单台套科学仪器设备	毕处长	2016-12-	通过	修改 查看 删除

大仪管理单位仪器入网

* 科学仪器类别:

* 仪器设备名称:

英文名称:

* 仪器所在单位内部编码:

* 所属部门:

* 原值(万元):

* 收费标准(元/样品):

* 收费标准(元/小时):

* 所属仪器类型:

提交

返回

科学技术部办公厅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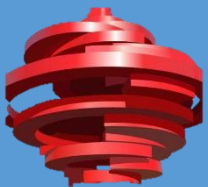
国科办基〔2015〕63号

科技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科研基础设施与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相关规范的通知

科研设施与仪器管理单位在线服务平台建设运行管理规范(试行)

科研设施与仪器国家网络管理平台管理单位数据报送规范(试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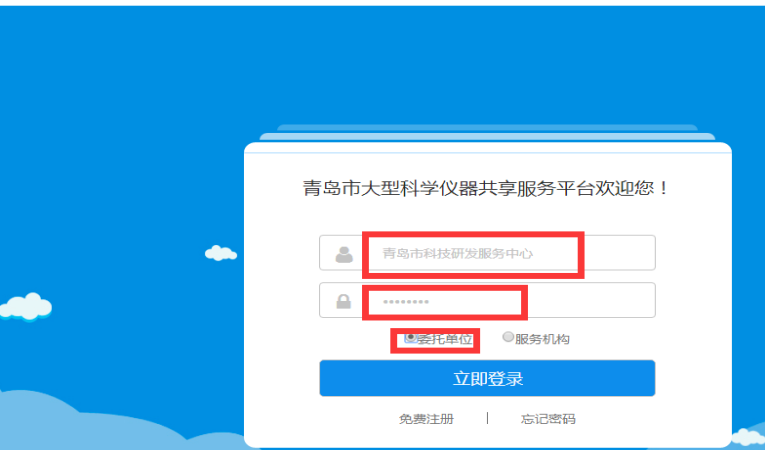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 国务院各有关部门科技主管单位:



共享服务

- 服务预约
- 服务对接
- 实施服务
- 出具报告





委托用户预约

申请人单位：



服务订单

单位名称：

预约时间：

仪器设施或仪器名称：

所在单位仪器编号：

服务方式：

测试样品数(个)：

测试时长(小时)：

测试内容：

本测试所属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经费来源：

项目主要学科领域：

本测试所属研发项目主要研究内容：

申请人：

申请人电话：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仪器信息 > 仪器详情

X射线光电子能谱

收费标准：400-1000

仪器编号：010303MSJn

产地国别：英国

启用日期：2016-01-01

设备类别：通用

所属部门：青岛费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好评率：★★★★★

联系人：焦勇

电话：18562860098

邮编：266000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青岛高新区德汇路1号蓝湾创业楼C3楼三层

邮箱：420929951@qq.com

[预约服务](#)

仪器详情 仪器评价(0)



订单列表

订单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预约时间	服务机构确认状态	委托单位确认状态	合同状态	操作

订单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申请人	预约时间	服务机构确认状态	委托单位确认状态	合同状态	操作
DY201710000154	离子减薄仪	011299a434	王德强	2017-05-23	未确认	未确认	未上传	详情 确认

工作台

个人详情

仪器信息列表

预约订单

待评价交易

补贴申请

您的位置: 首页 > 我的账户 > 工作台

待确认预约 1

已确认预约 0

已上传合同 0

补贴申请(申请中) 0

补贴申请(申请通过) 0

管理单位查阅仪器预约信息 并作出反馈

预约确认

件数/时间:

计费方式: 计件

单价(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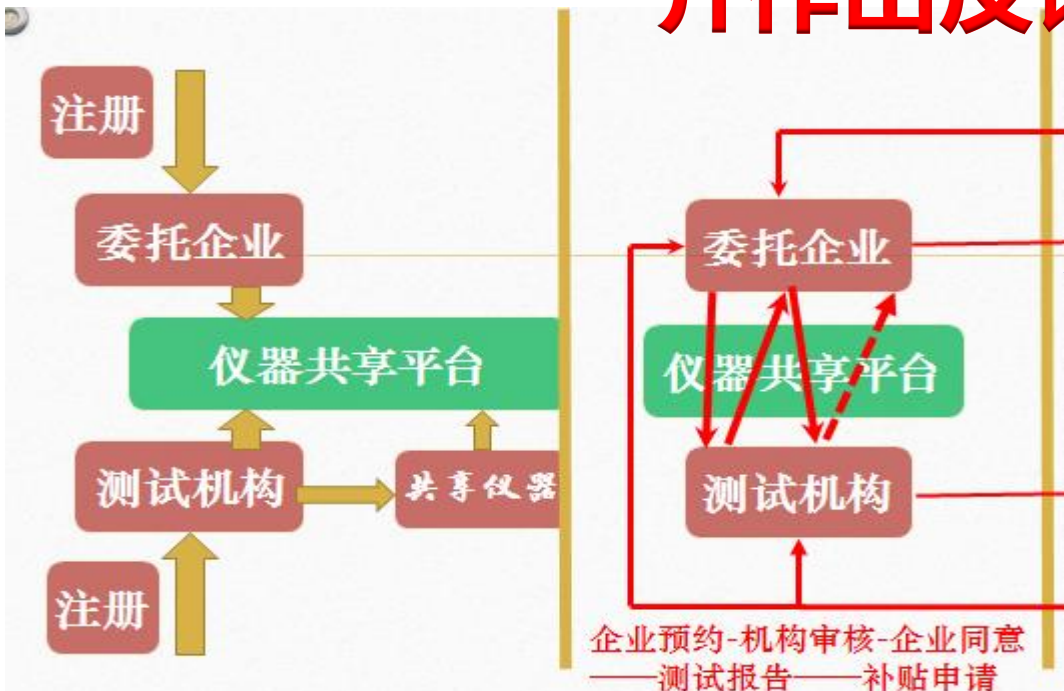
总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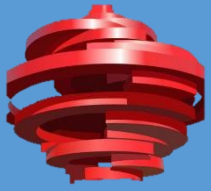
实际服务开始时间:

实际服务结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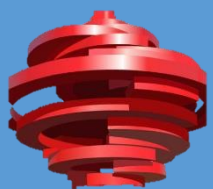
支付方式: 现金

确认 拒绝 返回





三、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补贴申请



三、大型科学仪器开放共享补贴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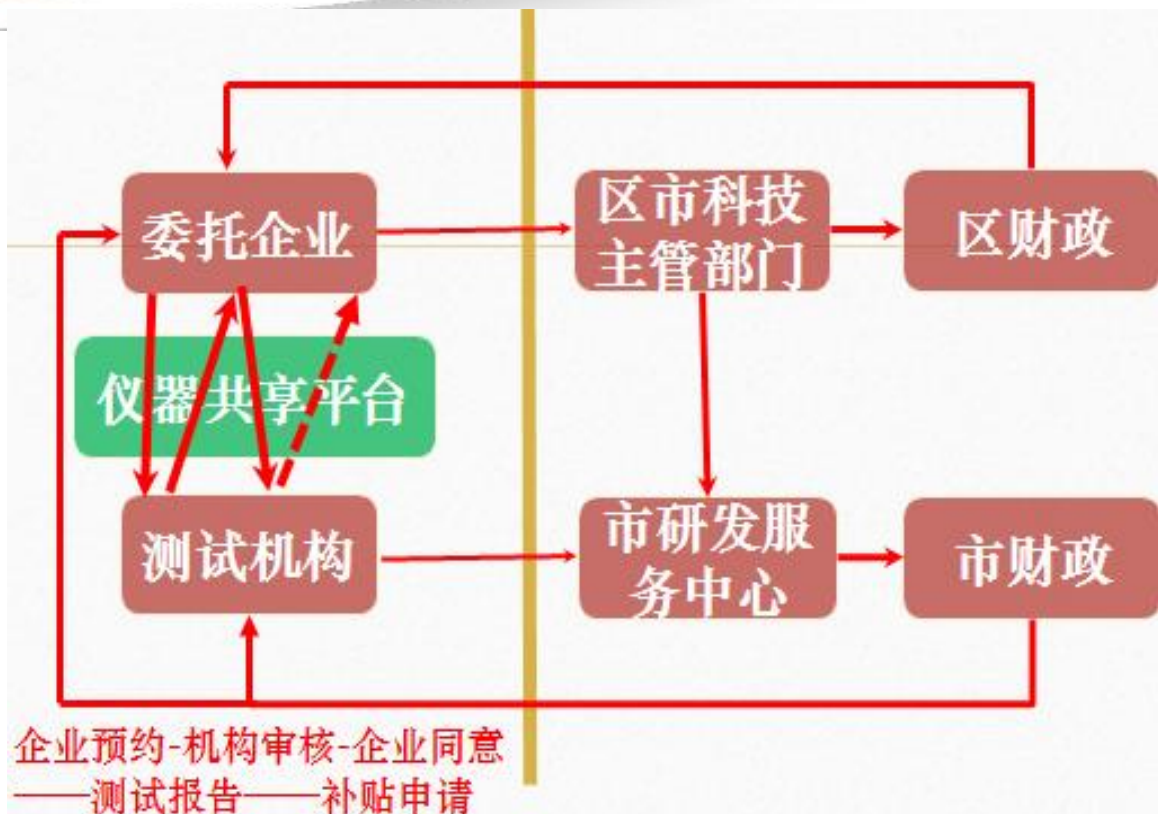
第六章 共享激励与约束机制

第三十条 注册地在青岛市的法人企业使用共享仪器从事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的，管理单位可获得仪器专项资金补贴。

(一) 对管理单位的补贴标准为当年实际发生检验检测费用的10%，同一单位年度最高补贴不超过200万元人民币，由市级仪器共享专项资金支付。

(二) 对企业用户的补贴标准为当年实际发生检验检测费用的10%（“千帆计划”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为20%），由企业所在区市财政资金支付。市级财政根据区市补贴资金额给予不超过1:1的配套支持，同一企业市级年度最高补贴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

补贴
申请



补贴申请

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 Qingdao Large Scientific Instruments Shared Service Platform

首页

平台简介

新闻资讯

仪器信息

服务机构

专家库

资料下载

知识库

工作台

个人详情

预约订单

待评价交易

补贴申请 ▶

您的位置：首页 > 我的账户 > 补贴申请

申请列表

新增补贴申请

补贴申请

补贴申请汇总表导出

全选

补贴申请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委托单位

服务时间

确认状态

操作

订单信息

请先选择仪器信息

仪器设施或仪器名称：

所在单位仪器编号：

服务机构名称：

* 服务方式：

* 服务时间：

* 服务金额(元)：

测试样品数(个)：

测试时长(小时)：

* 委托测试内容：

* 合同金额(元)：

发票信息

添加发票信息

发票号	发票金额	发票日期	操作
-----	------	------	----

* 发票扫描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上传发票扫描件

* 测试服务合同扫描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上传合同扫描件

* 检测报告扫描件： 未选择任何文件

上传报告扫描件

服务成果：

最后提交

每项申请需要填写的基本信息，反映测试项目的研发属性



登录大仪平台账户

填写测试补贴申请表，上传测试服务发票等相关材料扫描件

平台审核

通过

专家评审

通过

市科技局与财政局会商，确定补贴额度并予以发放

无补贴

未通过

未通过

管理单位测试补贴 申报流程

对管理单位的补贴标准为当年实际发生检验测试费用的10%，同一单位年度最高补贴不超过200万元人民币。



登录大仪平台账户

填写测试补贴申请表，上传测试服务发票等相关材料扫描件

依用户所在区（市）科技主管部门的要求提交其他佐证材料

区（市）科技主管部门审核评审，确定测试服务金额及最终补贴额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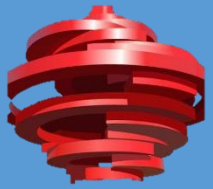
根据区级财政补贴额度，市级财政给予不超过 1:1 的补贴配套

用户测试补贴申报流程

对企业用户的补贴标准为当年实际发生检验检测费用的10%（‘千帆计划’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为20%），由企业所在区市财政资金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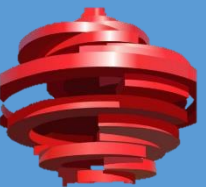
市级财政根据区市补贴资金额给予不超过1：1的配套支持，同一企业市级年度最高补贴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

企业用户可以同时享受区、市两级财政补贴，但需要企业用户先在所在区（市）申请，获得区级财政补贴，市级财政根据区级财政补贴情况，给予不超过1：1的配套补贴。



补贴申请注意事项

- 服务机构、委托用户申请是走的不同的流程
- 以当年的申报通知为准
- 申报测试项目的基础：为企业研发而开展的测试服务



仪器共享研发项目奖励——仅限管理单位

青岛市科学技术局
青岛市财政局 文件

青科学〔2016〕10号

关于印发《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研发项目
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区（市、功能区）科技主管部门、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的意见》（国发〔2014〕70号）和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青岛市促进大型科学仪器共享管理办法的通知》（青政办字〔2016〕56号）有关要求，提高我市大型科学仪器的共享效率和使用水平，特制定《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研发项目奖励实施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遵照执行。

申报单位范围：仅限已加盟青岛市大型科学仪器共享服务平台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事业单位。

项目范围：

1.分析测试方法研究。指在检验检测、分析测试领域中建立的新的检测技术、检测方法，且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和实际应用价值；

2.分析测试标准制定。指在检验检测、分析测试领域中新研制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企业标准；

3.仪器新功能开发。指与科学仪器设备相配套的关键部件的研究开发以及与大型科学仪器相关的新原理、新设计、新工艺的研究开发，以拓展现有科学仪器设备的功能及应用范围，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

4.仪器升级改造。对科学仪器设备使用中处于落后或已不能满足实际工作需求的控制系统、数据处理系统及其软件等进行研究开发或技术升级，以提升仪器设备的性能指标。

谢 谢
请批评指正